

# 上海理工大学中德学院文件

上理工中德〔2018〕05号

## 中德学院关于做好2019届本科毕业生 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的实施办法

按照《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19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18〕10号）文件精神，根据上海理工大学《关于做好2019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工作的通知》和《上海理工大学推荐优秀应届生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实施办法》（上理工〔2015〕77号）的有关规定，为做好我院2019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以下简称“推免生”）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重申如下：

### 一、推荐条件

（一）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怀和集体主义精神，社会责任感强，遵纪守法，诚实守信，模范遵守校纪校规，在校期间未受任何处分；

（二）学习成绩优秀，学术研究兴趣浓厚，创新意识、创新能力较强，专业素养良好。第一至第六学期修读课程的累计平均绩点在3.00及以上；成绩排名原则上在专业前50%。

（三）英语国家六级（CET6）等级考试成绩达到425分及以上，外语专业学生通过国家专业外语四级及以上考试；

#### （四）身体健康。

学院在推荐时将贯彻德智体美全面衡量、以德为先的原则，把考生思想品德考核作为推免生遴选的重要内容和录取的重要依据，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推荐录取。

在业务标准的掌握上，突出科研创新能力考核，既注重学生学习成绩、一贯表现，也加强对考生科研创新潜质和专业素质能力的考核，考查学生综合分析能力、实验动手能力、科研创新潜质、专业能力、组织协调能力和合作精神。

在数学、物理、电子、机械设计竞赛和全国大学生挑战杯大赛中获得全国、市级奖项者，根据获奖情况，可适当放宽基本推荐条件；本科阶段入伍并荣立三等功及以上者，按照学校相关文件执行。本年度推免工作中，将适当考虑学生在本校就读期间有服兵役情况、参加志愿服务、到国际组织实习等情况。

## 二、推荐名额

电气专业 2019 届应届毕业生，推荐名额 1 名。

## 三、推荐免试组织机构

学院成立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成员组成如下：

组长：沈建琪      副组长：杨承三

组员：沈建强、司呈勇、苗朋朋      秘书：刘颖君

（注：推荐学生的复试将由接收学院复试工作小组办理）

## 四、推荐办法

经本人申请，学院按照择优推荐原则，确定推免生的名单和推荐次序。在满足第一条“推荐条件”的前提下，推荐免试生按照 75%（课程学习绩点）和 25%（综合表现）的权重，由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讨论决定排序名单。

## 五、时间节点

（一）公布实施办法：9月6日 17:00 前；

（二）报名时间：9月10日 17:00 前（学生提出申请、填写《上海理工大学 2019 届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申请表》并向学院提交有关申请推免的材料（学术成果、奖励证明等复印件，学院审核原件与复印件）；

（三）学院推免生工作小组遴选并公示推免生候选人名单：9月11日 18:00 前；

（四）学院在 9 月 14 日 16:00 前将所有推免生有关材料报教务处和相关接收学院。

## 六、注意事项

本办法未涉及内容，参照学校教务处和研究生院相关文件执行。请查阅校园网：<http://jwc.usst.edu.cn/s/9/t/451/9c/e3/info105699.htm>。

中德学院

2018 年 9 月 5 日

主题词： 推免研究生遴选

电气 2019 届

---

发文单位： 学院办公室

发文日期： 2018 年 9 月 5 日

---

校 对： 沈建琪

打 印： 徐璟玮

---